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5-020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能泰山	股票代码	0007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家宁	梁万锦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5号楼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5号楼	
传真	025-87730829	025-87730829	
电话	025-87730881	025-87730881	
电子信箱	IR@xntsgs.com	IR@xntsg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以产业园开发、综合资产运营及电线电缆生产为主业,主要经营模式以自主开发、运营、生产、销售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1)产业园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世纪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世纪")的江山汇项目是由体系内原工业用地升级改造的产业园项目,该项目位于南京市鼓楼滨江板块核心商务区,是鼓楼区重点项目,被作为全市重点功能板块进行打造。鼓楼滨江商务区按照泛长三角CBD标配进行规划,具有高起点、高水准的特点,远景目标为南京"新外滩"。鼓楼滨江商务区占地5.3平方公里,将新建各类载体超500万平方米。鼓楼区是南京中心城区,具有文化、教育、经济等诸多优势。

江山汇项目北临长江,东接幕府山风景区,拥有独一无二的江山资源。地处滨江地带,俯瞰5公里幕燕滨江风光带,坐拥金陵四十八景之六景,历史与人文在此汇聚。项目同时位于南京古城中轴的北起点,与地铁3号线无缝对接,与地铁7号线距离约1.2公里,便捷交通,通达全城。江山汇是集商业、办公、酒店、住宅于一体的城市产业园综合体项目,同时还将建设一座大型观江平台,未来将是鼓楼滨江的城市地标。

(2)资产运营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华物产")以自有物业项目为依托,建设物业服务标准化体系,始终坚持专业化管理,牢记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拥有一整套成熟的资产运营管理项目经验,为业主提供办公场地租赁、商业运营、酒店运营、园区运营、物业管理、餐饮管理、停车场管理等一体化标准化解决方案,先后成功运营了江山汇金写字楼项目、鑫桥市场、华能紫金睿谷等多个资产项目。

报告期内,宁华物产进一步深化综合资产管理运营体系应用。围绕公司综合资产管理职能定位,结合项目实际工作进一步深化投资决策、招商产业合作、风险管理体系等应用,全面提升项目运作管理能力。公司未来将逐步探索实施"一体化资产运营"和"一站式物业服务"的业务运营结构,大力培育发展专业化运营团队和专业化产业体系,打造项目"产业导入、服务运营"相结合的运营模式,厘清项目产业导入、服务运营等环节关系,扩大物业服务规模,探索多元化的服务模式,稳步有序地开展实物资产盘活与运营管理业务,提升资产价值,逐步培育轻资产服务能力,实现资产价值最大化。

(3)电缆业务

公司电缆业务以子公司鲁能泰山曲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阜电缆")为主体开展。报告期内,电缆业务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国家电网等大客户降低入围门槛,新入网厂家数量增加,压缩了收入和利润空间。面对竞争加剧的市场情况,曲阜电缆全面把控市场动态,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市场销售政策、通过采购、销售、订单一体化联动,依据原材料价格按比率适时锁价,确保销售合同中的主要材料价格与实际采购价格有效匹配,以获取固定的收益,有效防范经营风险。通过精准实施错峰生产调度,创新采用太阳能预热锅炉进水技术,降本增效取得显著成效。开展技术创新,优化常规电缆产品结构和工艺,开展新工艺替代旧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情况下减少材料消耗,降低产品成本。曲阜电缆强化建立以市场为龙头的快速反应机制,积极做好客户维系工作,稳固了市场份额,为未来业务开展打下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曲阜电缆始终坚持"市场领先,精细管理"的治企方针,根据市场变化,积极应对,抢抓机遇,不断开拓新市场,努力提升高附加值产品销售规模,全面提高生产运营质量。报告期内,电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07,651.24万元。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5,759,773,912.71	5,287,261,331.57	8.94%	5,584,953,380.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0,455,033.39	2,491,170,214.74	-5.25%	2,557,124,673.7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59,781,085.92	1,456,544,496.66	-20.37%	3,983,638,928.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290,412.48	-65,884,029.12	-100.79%	-130,451,01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939,684.23	-78,563,086.72	-37.39%	-139,370,42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827,093.64	-57,715,418.61	-383.11%	26,035,927.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53	-0.0524	-100.95%	-0.1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53	-0.0524	-100.95%	-0.1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6%	-2.61%	-2.85%	-4.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1,346,461.90	291,362,379.53	325,321,981.93	371,750,26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97,721.66	-23,437,110.57	-8,317,827.79	-89,237,75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19,234.54	-23,403,790.27	-8,397,737.07	-64,818,92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21,218.91	-52,102,763.02	-22,344,952.52	-73,458,159.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3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2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88%	300,007,395	0	不适用	0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2%	223,910,769	0	不适用	0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2%	75,661,557	0	不适用	0	
何欣	境内自然人	0.57%	7,200,000	0	不适用	0	
周立镇	境内自然人	0.51%	6,445,000	0	不适用	0	
林述勇	境内自然人	0.39%	4,957,100	0	不适用	0	
朱建立	境内自然人	0.29%	3,600,000	0	不适用	0	
华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智胜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27%	3,357,200	0	不适用	0	
北京万珠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珠资产新时代2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6%	3,300,000	0	不适用	0	
冷佼娟	境内自然人	0.26%	3,276,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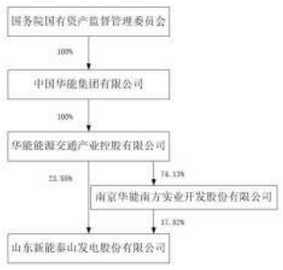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司前期筹划的"拟以资产置换方式收购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权"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重组方案论证时间较长、期间能源电力供应链行业内外部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拟置入标的供应链市场结构需进行调整,业务范围及业务结构尚需一段时间优化和完善以适应新的变化和要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基础及交易方案面临调整,公司经与交易各方协商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2月2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报告期期后事项

2025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彤先生、董事石林从女士、董事杨汉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张彤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安排,石林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安排,杨汉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杨汉彦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职务。

2025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谭泽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年龄原因,谭泽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谭泽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谭泽平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谭泽平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李晓先生、赵光润先生、刘道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补选谢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5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董事会于2025年3月31日收到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按照《南京审计大学中层领导干部兼职管理规定》(南审党委发〔2024〕69号),温素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其他一切职务。辞职后,温素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温素彬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温素彬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3.子公司报告期期后事项

2025年3月20日,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收到云创智慧(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创智慧")支付的931,739,441.60元,该笔款项是云创智慧受让宁华世纪持有的江山汇A、E地块存货项目的交易尾款。至此,云创智慧应付宁华世纪的交易价款及相应利息已全部支付完毕。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5-017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董事10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0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晓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批准了《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290,412.48元,期末合并可供分配利润398,226,384.48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15,541,498.51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23,415,952.23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情况,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和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批准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董事会认为,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批准了《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七)审议批准了《2024年度合规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授权事项履职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批准了《关于2025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批准了《关于2025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及融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批准了《关于2025年制度建设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批准了《2025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批准了《2024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批准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办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拟向相关银行申请6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拟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	5亿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亿元
合计	6亿元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决定,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的有权签字人签署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的相关法律合同及文件。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经与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交通公司")协商,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总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一年,经协商后可提前归还,按不超过公司及子公司取得贷款时的银行贷款利率水平承担借款利息。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向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借款余额为18,358万元,利息支出为830.86万元。预计2025年公司及子公司向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借款总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按不超过公司及子公司取得贷款时的银行贷款利率水平承担借款利息,预计年利息支出不超过1,750万元。

能源交通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晓先生、赵光润先生、刘道先生、管建先生、马玉锋先生回避表决。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能源交通公司及子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华能财务公司2025年度金融业务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为降低公司资金成本和费用,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能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

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在华能财务公司每日存款余额最高限额预计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预计存款利率范围为0.35%-3.05%。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在6亿元的授信额度范围内进行贷款及签发票据等融资业务,预计贷款利率范围为2.65%-3.5%,贷款业务发生的利息支出预计不超过2,100万元人民币。公司及子公司在华能财务公司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按照不高于市场价格水平支付手续费,预计手续费金额不超过30万元。

华能财务公司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华能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光润先生、刘道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华能财务公司2025年度金融业务预计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批准了《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华能财务公司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同受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华能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属于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议案审议事项构成关联事项。关联董事赵光润先生、刘道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十八)审议批准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要求,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同时对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进行了总结。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41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2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17万元),聘期一年。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程德俊先生、张骁先生、程乃胜先生,离任独立董事刘朝安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批准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程德俊先生、张骁先生、程乃胜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二十二)审议批准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补选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其他一切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王汀汀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汀汀先生简历附后。

经审核王汀汀先生的履历资料,董事会认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该提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核同意。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14:00在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5号楼),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议案以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7)。

议案2、3、4、15、16、19、20、23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将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十二次会议审核意见;

3.第十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5.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附件:个人简历

王汀汀,男,1977年5月出生,经济学博士,教授。2004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2004年6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从事教学科研工作,现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师,兼任中央财经大学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钢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汀汀先生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没有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等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5-018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

4.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谢超女士召集并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290,412.48元,期末合并可供分配利润398,226,384.48元。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115,541,498.51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223,415,952.23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情况,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相关内容。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下转B104版)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5-0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发生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长、部分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张彤先生、董事石林从女士、董事杨汉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工作变动,张彤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安排,石林从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工作安排,杨汉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杨汉彦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职务。

2025年1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谭泽平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信。因年龄原因,谭泽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辞职后,谭泽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谭泽平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谭泽平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2025年1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补选李晓先生、赵光润先生、刘道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补选谢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2.子公司重要事项

2025年3月20日,公司子公司宁华世纪收到云创智慧(南京)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创智慧")支付的931,739,441.60元,该笔款项是云创智慧受让宁华世纪持有的江山汇A、E地块存货项目的交易尾款。至此,云创智慧应付宁华世纪的交易价款及相应利息已全部支付完毕。

3.报告期期后事项

2025年4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董事会于2025年3月31日收到独立董事温素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按照《南京审计大学中层领导干部兼职管理规定》(南审党委发〔2024〕69号),温素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其他一切职务。辞职后,温素彬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鉴于温素彬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温素彬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7,894,366.29	236,285,429.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655,143.61
应收账款	527,468,184.25	1,406,251,703.19
应收款项融资	7,102,298.27	8,759,075.79
预付款项	1,172,872.51	1,037,040.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9,239,099.40	46,177,456.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62,838,392.63	3,331,482,950.2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62,721,744.37	142,883,191.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957,517.35	54,580,424.05
流动资产合计	4,745,394,475.07	5,230,112,413.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467,596.80	20,467,59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7,551,818.63	177,551,818.63
投资性房地产	236,980,327.69	239,779,896.97